

关于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春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及 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2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汇财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国证监会《关于2021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20〕74号）的有关规定，2021年2月11日（星期四）至2月17日（星期三）为节假日休市，2月18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2月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2月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本基金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1年2月9日起暂停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华安汇财通货币单日每个

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不超过 10 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 10 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上述业务的限额为 1000 万元，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不超过 1000 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请投资者注意。

(3) 自 2021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17 日期间（即交易所休市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4) 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应当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货币市场基金品种除外”，投资者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申购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自下一工作日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赎回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将于下一工作日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不享受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分配权益。

(5) 投资者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的，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4 日